

#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將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之財務報告呈覽。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公司，設立目的為投資於已在中國設立或在中國有重要業務之公司、或與中國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及其他機構。本公司之投資集中於大上海地區，透過物色、篩選、分析及審慎查核的工作挑選有潛力的投資對象，主要是現有或新成立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或合作經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外資全資企業或其他根據適用於外資在中國投資之合法投資管道。除大上海地區外，本公司亦可投資在大中華區內的項目。

## 業績及股息分配

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概況載於損益表第40頁。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20美元及特別末期股息每股0.20美元。

## 股本

有關年內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13。

## 儲備

有關年內本公司儲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股本變動表第42頁。

# 董事會報告書 (續)

##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書日期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林 彬先生  
吳在燊先生  
馮建明博士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離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家泰先生  
易永發先生

### 非執行董事：

蔡農瑞先生  
趙希江先生  
姜靜宜先生  
胡競剛先生  
孫道存先生  
王長虹博士  
尹王綺帆女士  
周有道先生  
邱德強先生  
陳志全先生  
徐志漳博士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委任)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日委任)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日離任)

所有董事均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均為兩年。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九十三條及第九十八(b)條，陳志全先生、蔡農瑞先生、姜靜宜先生、王家泰先生及易永發先生遵章告退，且符合資格願意候選連任。其餘的董事則繼續留任。

擬於應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得於一年內予以終止而不給予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 董事會報告書 (續)

## 董事資料

### 林彬先生

林先生現年48歲，二零零零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同年獲委任為基金管理公司之副總經理。林先生曾作為訪問學者在美國伊利諾大學進修，其後於中歐國際工商管理學院取得商業管理碩士學位。林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加入上海國際信託投資公司，期間出任多項高級職位，包括申信上海進出口浦東公司總經理、上海國際信託投資公司金融二部副總經理、信託部副總經理等職。林先生在中國從事金融業務及信託投資業務逾15年。

### 吳在燊先生

吳先生現年54歲，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及六月分別獲委任為基金管理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及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在加入本公司以前，吳先生為湯臣集團旗下兩家上市公司的執行董事，該集團在中國有超過六億美元的直接投資。在回香港以前，吳先生為一家美國顧問公司Webster Johnson & Stowell的高級副總裁暨董事會成員。該公司專注於困難市場的業務開發。吳先生負責整個亞太區辦事處的利潤中心。吳先生畢業於美國三藩市大學，並在該學院取得學士學位及商業管理碩士學位。除負責上市公司的企業管治工作以外，吳先生擁有逾二十五年的業務開發、諮詢服務、企業融資及中外合資投資管理經驗。他目前持有香港證券監察委員會的投資顧問牌照。

### 王家泰先生

王先生現年48歲，於一九九七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目前為數家公司的董事長，包括王第一私人有限公司、王商品私人有限公司及王泰坪融資有限公司。王先生畢業於美國加州大學，持有經濟學士學位。王先生過去曾擔任多家跨國企業合資公司的總裁，他同時為獅勝貨櫃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王先生分別在製造業、融資、地域投資、期貨交易、投資銀行、企業顧問和直接投資的業務上擁有超過25年的經驗。

# 董事會報告書 (續)

## 董事資料 (續)

### 易永發先生

易先生現年44歲，於一九九九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時也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之主席。易先生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主修會計，並取得商業管理學士學位。他是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和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目前在香港一家商人銀行任職執行董事。易先生從事審計、直接投資、機構投資及融資顧問的工作已超過20年。

### 蔡儼瑞先生

蔡先生現年54歲，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同時擔任基金管理公司之董事。蔡先生加入上海國際信托投資公司後曾擔任多項高級職位，包括辦公室副主任、計劃財務部副總經理、財務會計部總經理、金融一部總經理、襄理兼副總經濟師及其後的總經濟師。蔡先生現時為洋山深水港口項目的首席財務主管，該項目主力在改良上海港口集裝箱配套服務。

### 趙希江先生

趙先生現年74歲，於一九九四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趙先生現時為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潤泰創新」）之董事長，該公司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趙先生從事建築及商務拓展業務逾二十年，經驗豐富。

### 姜靜宜先生

姜先生現年70歲，於一九九四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姜先生持有科學技術學位，他從事製罐業務超過四十年，現為中國製罐金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自一九七三年以來，他已擔任大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 董事會報告書 (續)

## 董事資料 (續)

### 胡競剛先生

胡先生現年51歲，於一九九九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同時擔任基金管理公司之董事。胡先生為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工商金融專業系畢業，自一九七七年以來於上海市政府機關任職，一九八七年開始於中國國際貿易促進會上海市分會擔任國際聯絡部部長助理、副部長、部長。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加入上海國際信托投資公司擔任高級副總經理。

### 孫道存先生

孫先生現年53歲，於一九九四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孫先生畢業於台灣淡江大學取得學士學位。他現為台灣最大電纜製造商太平洋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自一九八六年以來，孫先生已與多間從事多元化業務之跨國公司合作。

### 王長虹博士

王博士現年44歲，於一九九九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他於一九九四年加入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工作，現時擔任該公司的企業融資部董事。王博士持有中國南京大學學士學位，並持有美國賓夕凡利亞大學之文理博士和法學博士學位。

### 尹玉綺帆女士

尹女士現年55歲，於一九九四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尹女士畢業於天主教輔仁大學，取得經濟學士學位。她現為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潤泰全球」）之主席及潤泰創新之董事，兩家公司均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 董事會報告書 (續)

## 董事資料 (續)

### 周有道先生

周先生現年64歲，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同時擔任基金管理公司之董事長。周先生於一九六九年五月起於上海市財政局任職，從一九八四年八月開始擔任上海市人民政府財貿辦公室財政金融處副處長。一九八五年十二月起，先後擔任財政局副局長及局長。自一九九八年四月起，周先生獲任為上海國際信托投資公司的董事長兼總經理。周先生現時擔任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持有上海國際信托投資公司所有資產。

### 邱德強先生

邱先生現年49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同時獲委任為基金管理公司之董事。邱先生目前正擔任華信財務有限公司之總經理，該公司是於台灣上市的華信銀行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他曾於美商花旗銀行、台商元富證券及資林投資公司工作，從事投資銀行、機構融資及市場票據管理業務逾22年。邱先生畢業於美國國際管理學院，取得研究院碩士。

### 陳志全先生

陳先生現年45歲，於二零零三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在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及其母公司擔任常務董事，該銀行集團於台灣上市。陳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已加入台灣潤泰集團，目前是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副總經理，負責該公司於亞洲地區之控股投資業務。陳先生畢業於台灣大學，取得商學研究所碩士。

# 董事會報告書 (續)

## 投資管理及行政協議及關連交易

根據本公司與香港滬光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十二日訂立之投資管理及行政協議（「投資管理協議」）（根據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二日訂立之補充協議及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十二日訂立之第二補充協議加以補充）之條款，本公司之投資組合由基金管理公司管理。

本公司或基金管理公司均可由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起計五年之期屆滿後向對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書面通知（「終止通知」）終止投資管理協議，亦可根據協議所載若干條款隨時終止。除協議之若干條款另有規定外，倘於上述五年期屆滿當日或之前本公司或基金管理公司均無發出終止通知，則投資管理協議將於期滿後隨即自動延續至少五年。

根據協議條款，基金管理公司有權收取一筆投資管理及行政費用及一筆獎金。投資管理及行政費用乃按本公司每季之資產淨值（未扣除須於該季度向基金管理公司、投資顧問及託管人支付之費用）0.5%計算（於上季度之最後營業日計算），須每季提早以美元支付。獎金（只在本公司之每股資產淨值至少達7美元之情況下支付）涉及投資組合（包括上市及非上市投資）每年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表現，每年支付一次，金額按每項上市證券資產（「上市投資組合」）及非上市投資資產（「非上市投資組合」）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較於上一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投資組合及非上市投資組合之資產淨值超出115%以上之金額15%計算。

本公司已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科給予豁免，毋須就基金管理公司根據上述投資管理協議向本公司提供投資管理及行政服務（「有關交易」）而遵守關連交易之規定。

# 董事會報告書 (續)

## 投資管理及行政協議及關連交易 (續)

基金管理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支付之投資管理及行政費用為1,120,950美元。本年度基金管理公司並未獲支付任何獎金。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有關交易，並確認(i)有關交易乃由本公司在其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及按對本公司股東而言屬於公平合理之條款進行，且符合投資管理協議及其補充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及(ii)有關交易之總代價不超過聯交所在上述豁免中訂明之上限，即10,000,000港元或本公司最近公佈之賬目所披露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3%（以兩者中之較高金額為準）。

##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股份權益詳列如下：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其他權益
趙希江先生	—	35,690 (附註(a), (b))
姜靜宜先生	51,000	4,227 (附註(c))

附註：

- (a) 趙希江先生持有東源國際有限公司33%之實有權益，該公司持有本公司1.12%股權。
- (b) 趙希江先生持有潤泰創新之1.18%股權，該公司持有本公司2.56%股權。
- (c) 姜靜宜先生持有大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4.27%實有權益，該公司持有本公司1.11%股權。

# 董事會報告書 (續)

##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上文所述之投資管理協議外，於本年度終結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而本公司之董事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年內各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概無任何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亦無於年內行使任何此等權利。

於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便本公司董事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公開權益條例之要求，披露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權益之人士或機構如下：

名稱	股份數目	%
Ariel Fund Limited (「Ariel」)	1,170,842 (附註(a))	13.15
Mr. J. Ezra Merkin	1,964,500 (附註(b))	22.06

附註：

- (a) 以上公司持有的股份以Horsford Nominees Limited及Ariel的名義登記。
- (b) 按公開權益條例，J. Ezra Merkin先生透過他所持有的Ariel和Gabriel Capital, L. P.之股份而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分別為1,170,842股和793,658股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所知，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權益。

# 董事會報告書 (續)

## 投資

有關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時之十大上市證券持有量及非上市投資之詳情分別載於第11頁及第15頁。

## 公積金計劃及成本

由於本公司是由基金管理公司管理，本公司並無任何僱員，毋須承擔設立僱員公積金計劃或提供退休福利之責任或成本。

## 主要客戶和供應商

本公司之營業額絕大部份來自投資及銀行存款，故披露客戶資料並無意義。本公司並無任何必須予以披露之主要供應商。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身股份。

## 優先購買權

雖然開曼羣島法例未有對優先購買權作出任何限制，但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該項權利之規定。

## 公司管治制度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遵守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按要求報告有關符合規定。

# 董事會報告書 (續)

## 核數師

有關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吳在燊

香港，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日